

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服务群众企业 公安交管 6 项新措施 9 月 20 日起推行

本报讯 公安部今天在京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群众企业公安交管 6 项新措施将于 9 月 20 日起推行情况。公安部新闻发言人郭林主持发布会，公安部交通管理局局长李江平、交通管理局副巡视员刘宇鹏出席发布会，并回答了记者提问。

郭林介绍，今天的发布会是公安部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集中推出 60 项便民利企措施系列新闻发布会的第三场。党的十八大以来，公安交管部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民意民声，主动回应群众关切，在深化“放管服”改革方面推出了一系列新举措，受到社会各界普遍欢迎。特别是 2018 年 6 月，根据国务委员、公安部部长赵克志的指示要求，公安部交管局组织专门力量进行专题调研，在充分梳理群众和企业需求、总结各地成熟做法基础上，集中推出 20 项公安交管“放管服”改革新举措，今年上半年又相继推出 10 项新措施，全面推行交管服务一证办、一窗办、异地办、就近办、网上办，较好地解决了群众异地往返奔波、窗口长时间排队等烦心事，让人民群众真正感受到了更快捷更方便更实在的服务，同时，有力地推动

了交通管理现代治理格局大转变，交管服务管理能力大提升。今天公布的公安交管 6 项新措施，包括 3 项便捷快办服务、3 项网上交管服务。

李江平具体通报了这些新措施。3 项便捷快办服务：一是车辆登记销售企业快捷代办，提供购买车辆、购置保险、选号登记等全流程服务，变多头奔波为在销售企业一站办结；实行销售前车辆预查验、资料预审核、信息预录入，最大限度压缩群众办事等待时间。每年将惠及 1500 多万车主，节约交通成本至少 2 亿多元。二是租赁车交通违法处理简捷快办，承租人可以通过“交管 12123” APP 网上查询、自助处理租赁汽车交通违法，免去多地奔波；对未及时处理的，公安交管部门可将交通违法记录转移到承租驾驶人名下，减轻租赁企业运营负担，将惠及 300 多万名承租驾驶人、2 万多家租赁企业。三是临时入境车辆牌证便捷可办，简化申领手续，延长使用期限，推进临时入境牌证业务向边境口岸和自由贸易试验区等地延伸，便利临时入境人员车辆出行，吸引境外人才来华旅游旅居、就业创业，更好服务国家对外开放战略，每年将惠及上亿人次的来华境外人员；将港澳台居民换领内地大中型客货车驾驶证年龄由 50 周岁延长至 60 周岁，便利港澳台驾驶人在内地（大陆）从事客货运输，助推港澳台与内地（大陆）融合发展、共享发展成果。

3 项网上交管服务：一是全面推进小客车转籍信息网上转递，非营运小客车异地转籍的，可以直接到车辆迁入地申请，不再需要到迁出地车管所提档、验车，减少群众两地间往返，9 月 20 日起实施城市由 120 个扩大至 300 个，年底前全国全面推行，每

年将至少为群众节省交通等费用 10 多亿元。二是全面推行“两个教育”网上学习，推广应用互联网学习教育平台，实行驾驶人审验教育和满分教育网上申请、网上认证、网上学习，提升“两个教育”学习质量和效能。9 月 20 日起 11 个试点省份所有城市推广应用，2020 年 6 月底前全国全面推广应用。三是全面推行交通事故多发点段网上导航提示，提供交通事故多发点段、占路施工、交通管制、交管业务网点等信息导航提示服务，将为数亿地图用户提供精准告知、及时预警，切实提升群众出行安全感和满意度。9 月 20 日起，具备条件的地方率先推行，年底前全国推行。

李江平介绍，公安交管部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先后推出车检、驾考、号牌管理、事故处理、互联网平台以及一证办、网上办、就近办等一系列公安交管深化改革措施。截至目前，全国已减免申请材料 4 亿余份，860 余万名群众跨省异地检车，100 余万名群众享受驾驶证全国通考便利，23 万人异地分科目考试，2 万余家社会机构、邮政网点代办公安交管业务，互联网用户超过 2.75 亿，累计惠及 10 亿余人次，节约群众企业办事成本 400 余亿元，受到群众普遍点赞欢迎。

记者从发布会获悉，为确保新措施精准落地，公安部交管局已制修订配套制度规范，召开现场推进会进行了专题部署，下一步，将细化工作部署，完善工作机制，升级信息系统，精心组织推进，狠抓改革落实，并加强对改革落实情况的督导检查，深入开展评估问效，确保改革取得实实在在的惠民利企成效。（完）